

揭西县人民政府

揭西县人民政府关于对政府挂牌督办 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实施销案摘牌的批复

县应急管理局：

你局关于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实施销案摘牌的请示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和省政府办公厅《印发广东省重大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制度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粤府办〔2006〕1号）、公安部消防局《重大火灾隐患判定、督办及立销案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公消〔2006〕194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对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揭西县李卓庆经营的线材厂、揭西县河婆街道阳光幼儿园实施销案摘牌。请按照规定办理相关手续。

此复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县公安局、消防救援大队，棉湖镇人民政府，河婆街道办。